

最高投标限价备案办事指南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建设工程造价和房地产监测中心) 2017-XX-XX 发布 2017-XX-XX 实施

一、受理范围

1. 江门市行政区域内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二、设立依据

1. 《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定》(2014年10月27日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05号公布根据2021年9月29日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89号修订)第九条;
2. 《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定》(2014年10月27日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05号公布根据2021年9月29日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89号修订)第三十五条;
3. 《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2014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6号)第六条;

三、实施部门

本公共服务的实施部门为: 区县级或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工程造价管理部门, 江门市分为两级, 分别为市级、区县级。各层级权责如下:

1. 权责划分(市级)

负责市本级直管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最高投标限价备案管理, 对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最高投标限价备案管理进行监督;

2. 权责划分(县级)

各县级市(区)负责所辖范围内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最高投标限价备案管理。

四、办理条件

设立依据	《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定》(2014年10月27日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05号公布根据2021年9月29日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89号修订)	第九条
	《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定》(2014年10月27日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05号公布根据2021年9月29日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89号修订)	第三十五条
	《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2014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6号)	第六条
必要条件	1. 满足下列全部条件的, 予以办理: 1) 江门市行政区域内使用国有资金的工程及其它性质资金公开招标项目; 2) 网上传送封面、编制说明扫描件(PDF格式)(若需财政审核的, 请上传财评中心的“工程预算造价审核定案单”扫描件。) 3) XML2.0文件(XML格式)电子标书(从计价软件导出XML文件)。	

	<p>4) 最高投标 限价的 Excel 文件 (ZIP 格式), 封面需要上传按规定签章完善的原件扫描件 (国有资金投入的工程项目上传财评中心审核版本的 Excel 文件)。</p> <p>5) 工程量清单的 Excel 文件 (ZIP 格式), 封面需要上传按规定签章完善的的原件扫描件 (国有资金投入的工程项目上传财评中心审核版本的 Excel 文件)。</p>
	<p>2.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 不予办理:</p> <p>1) 最高投标限价文件没有依据工程量清单、工程计价有关规定和市场价格信息等编制;</p> <p>2) 最高投标限价文件没有按规定盖法人单位公章或编制人和复核人没有签字并没有盖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p>

五、申请材料

1.材料形式要求

- 1) 申请材料的原件加盖公章须与申请人名称完全一致; 手写字迹应工整、清晰。
- 2) 原件申请材料采用 A4 纸, 如扫描用复印件, 复印件均应加盖申请人公章或本人签名。

2.材料目录

表 1 最高投标限价备案申请的材料目录

序号	材料名称	要求	数量(份/套)		纸质/电子版
			扫描件	复印件	
1	封面、编制说明扫描件 (PDF 格式)	若需财政审核的, 请上传财评中心的“工程预算造价审核定案单”扫描件。	1	0	电子版
2	XML2.0 文件 (XML 格式) 电子标书 (从计价软件导出 XML 文件)。		1	0	电子版
3	最高投标 限价的 Excel 文件 (ZIP 格式), 封面需要上传按规定签章完善的原件扫描件 (国有资金投入的工程项目上传财评中心审核版本的 Excel 文件)。	封面需要上传按规定签章完善的原件扫描件	1	0	电子版
4	工程量清单的 Excel 文件 (ZIP 格式), 封面需要上传按规定签章完善的的原件扫描件 (国有资金投入的工程项目上传财评中心审核版本的 Excel 文件)。	封面需要上传按规定签章完善的原件扫描件	1	0	电子版

六、办理时限

申请时限	无		
受理时限	1个工作日	受理时限说明	自接收申请之1个工作日内
法定办理时限	无	法定时限说明	无
承诺办理时限	2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说明	自受理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做出决定

七、服务收费

不收费

八、办理流程

- 1) 预约。无
- 2) 取号。无
- 3) 申请。申请人网上提交材料申请。
- 4) 受理。承办部门工作人员核查申请材料, 申请人符合申请资格, 且材料齐全、格式规范的, 予以受理, 出具《备案申请受理通知书》
- 5) 核查。申请人不符合申请资格或材料不齐全、不符合法定形式的, 接件受理人员不予受理, 出具《退件通知书》, 备案通过出具《最高投标限价备案表》。

6) 领取结果。申请人自行网上打印办理结果。

7) 本事项办理流程见图 1 《最高投标限价备案办理流程图》。

九、办理地址

网上办理网址：<http://www.jmgczj.com/>

十、咨询、投诉、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1. 申请人可通过电话、办公地点进行咨询。

江门市建设工程造价和房地产监测中心：江门市江海区江海一路 83 号副楼三楼 D 区，
电话：0750-3831950, 3831910, 3831911

蓬江区：江门市蓬江区簞庄大道西 10 号火炬创业园 2 号楼 405 室，电话：0750-3167352

江海区：江门市江海区富民路 15 号，电话：0750-3880713

新会区：江门市新会区会城知政北路 13 号，电话：0750-6607613

鹤山市：鹤山市沙坪街道新华路 163 号，电话：0750-8965862

开平市：广东省开平市长沙东郊北区 13 号后座 205 室，电话：0750-2233577

台山市：台山市台城镇双亭街 8 号，电话：0750-5529959

恩平市：恩平市恩城沿江中路 5 号，电话：0750-7729986

2. 申请人可通过电话、网上等方式进行投诉。

电话：0750-12345（12345 投诉热线）、0750-383191；

网址：<http://12345.jiangmen.gov.cn/>。

3. 申请人对本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办理结果有异议的，可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

行政复议：

江门市法制局，江门市白沙大道西 1 号 1 幢 6 楼，0750-3273880；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广州市东风中路 483 号粤财大厦，020-83133531

行政诉讼：

广东省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江门市簞庄大道 98 号，0750-3936000，123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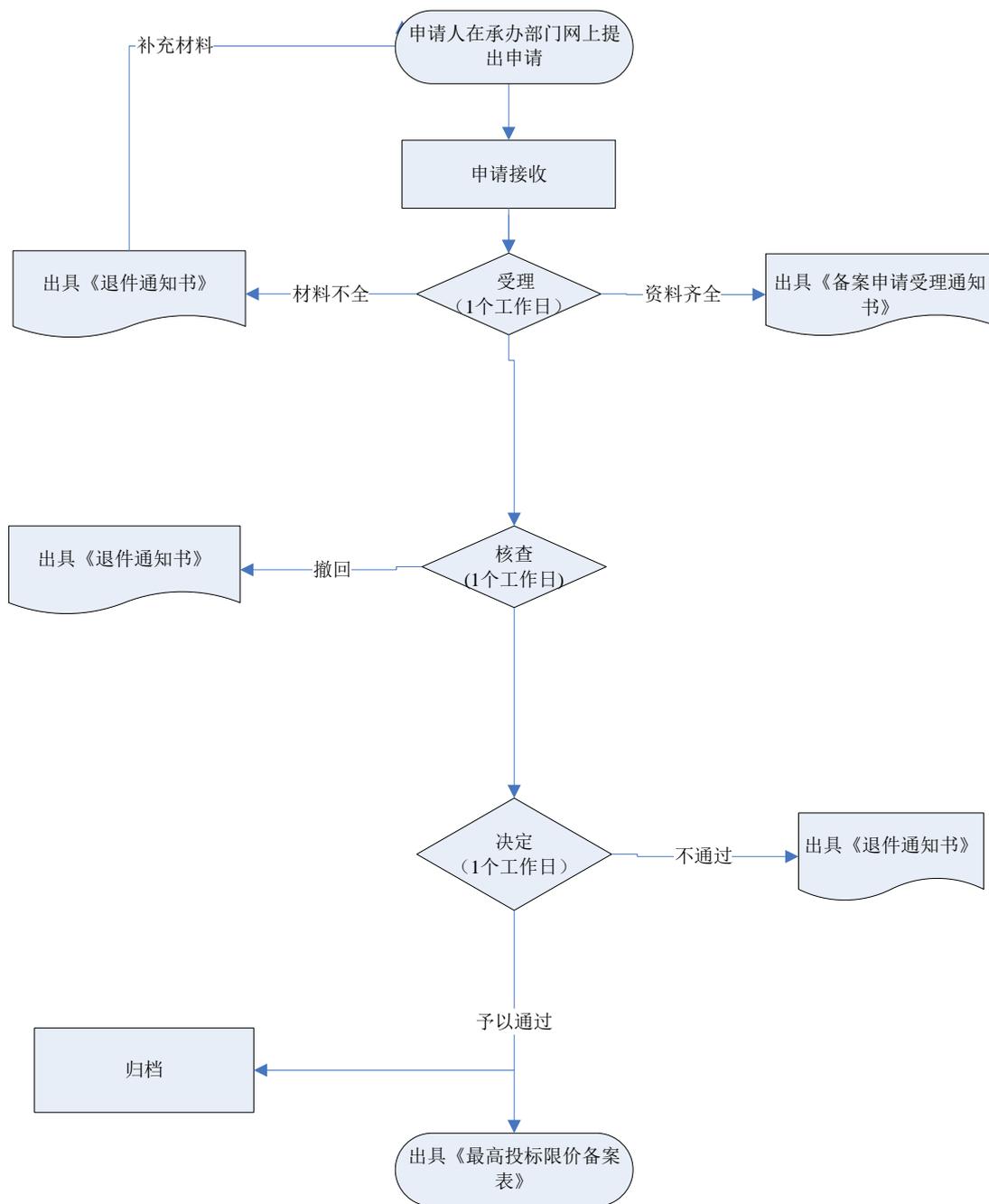


图1 最高投标限价备案办理流程

附件 1:

江门市工程造价管理站

备案申请受理通知书

(一式二联, 申请人一联、备案机关一联)

案件类型:

案件编号:

编审单位:

招标单位:

项目名称:

受理日期:

项目地址:

备案单位:

材料清单			
编号	提交材料名称	份数	备注
申请人确认的联系方式	备案单位联系人: 备案单位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联系人: 招标单位联系方式: 注: 联系人、联系电话用于备案情况联系, 请务必填写指定联系人信息。		
受理决定	申请人的申请事项属于 的受理范围, 现予以受理。		

附件 2:

退件通知书	
备案方:	
编审方:	
招标方:	
项目名称	
案件编号	
现因材料不符合要求，予以退案，请修正以下问题后重新办理。	
年 月 日	

附件 3：最高投标限价备案表

(类别：最高投标限价-招标-备案)

项目名称：

案件编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类型：		投资性质：	
工程概况：			
建设项目：	建筑面积：(m ²)， 单方造价：(元/m ²)，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元， 大写：		
工程专业类型：			
编审单位资质证书编号：		编审单位名称：	
编审单位联系人：		编审单位联系人手机：	
编制人证书编号：		编制人姓名：	
复核人证书编号：		复核人姓名：	
编制方法：			
最高投标限价项目：			
最高投标限价：	元， 大写：		
概算造价：	元， 大写：		
备案经办单位名称：		备案地区：	
备案经办联系人：		备案经办联系人手机：	
招标单位名称：			
招标联系人：		招标联系人手机：	

承 诺

承诺本表填报的内容及提交的材料是经备案单位、编审单位与招标单位共同确认，并保证所有资料真实、完整、合法，有效，与原件一致。如有任何虚假违法引致法律责任，概由备案申请方承担，与备案机关无关。

编审单位：

招标单位：

通过备案

年月日